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坚持不懈抓实以学正风 以优良作风奋进新征程

■刘连生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抓实以学正风，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学查改相贯通，对标党风要求找差距、对表党性要求查根源、对照党纪要求明举措，增强检视整改实效。”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以学正风的重要意义和目标要求，为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加强作风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不懈在深化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上下功夫，学出新风正气，学出担当作为，学出昂扬精气神，努力以优良作风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

深入学习领会以学正风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新征程上深化作风建设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以学正风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大目标任务，也是增进“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促干”的重要保障。开展主题教育，必须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以学正风的重大意义，坚持和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推进作风建设，努力以好作风好形象创造新伟业。

抓实以学正风是弘扬党的优良传统的必然要求。传承光荣传统、弘扬优良作风是我们党一以贯之的重要原则，是党百年来克敌制胜的重要法宝。这次主题教育，一个重要任务就是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经受思想淬炼、精神洗礼，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通过抓实以学正风，进一步传承弘扬党的优良作风，才能更好地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新时代新征程上，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领悟我们党百年奋斗形成的宝贵经验和优良作风，持之以恒在以学正风、加强作风建设上下功夫，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提供坚强保障。

抓实以学正风是推动党员干部担当作为

的必然要求。这次主题教育，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勇担当、善作为、重实干，增强干事创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振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的精气神。当前，我们正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这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工作作风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必须通过持之以恒的学习教育，推动党员干部始终保持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良好作风。新时代新征程上，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进一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振奋精神、昂扬斗志、鼓足干劲，不断以作风攻坚推动发展攻坚、改革攻坚，以新作风、新气象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抓实以学正风是涵养良好政治生态的必然要求。作风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净化政治生态的重要支撑。这次主题教育，一个重要方面就是要解决思想不纯、组织不纯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新时代新征程上，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精神，把纠正“四风”树新风作为自觉变局、开新局的重要切入点，坚决防止不良习气滋长蔓延，确保我们党始终充满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在新的“赶考”之路上不断考出好成绩。

抓实以学正风是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必然要求。作风问题，核心是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问题，根本是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开展主题教育，一个重要目标就是践行宗旨为民造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新时代新征程上，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自觉从党和人民利益出发作正风、严作风，做到了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着力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不断以作风建设的新气象赢得广大群众的信任和拥护。

深入践行以学正风的要求，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实干担当、廉洁奉公、艰苦

奋斗的强大动力。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大力弘扬求真务实、担当作为、清正廉洁、艰苦奋斗等优良传统和时代新风，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祛除思想之尘、作风之弊、行为之垢，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以更强担当大抓落实之风。奋进新征程，没有捷径，唯有实干。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通过深度学习推动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胸怀“国之大者”，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真抓实干、务求实效。我们要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通过抓实以学正风，进一步深化调查研究工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切实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实际举措。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重实际、办实事、求实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为党和人民履好职、尽好责。要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上采取有效措施，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让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推动广大党员干部以满腔热忱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以更严格要求弘扬清廉之风。开展主题教育，一个重要目标就是“廉洁奉公树立新风”，推动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我们要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通过抓实以学正风，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始终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永葆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切实当好良好政治生态和社会风气的引领者、营造者、维护者。

以更实举措培养俭朴之风。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深刻领学勤俭节约的重要意义和奢靡享乐的巨大危害，主动查找是否存在生活奢靡、贪图享乐、追求低级趣味等问题。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

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深化纠治“四风”，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坚决防反弹回潮、防隐形变异、防疲劳厌战，在纠“四风”反腐败上协同联动、统筹推进，着力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求实效。

坚持以先行示范标准在以学正风上走前列、当尖兵，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效在在的成效。我们要紧密结合党中央关于开展主题教育的新精神、新部署、新要求，牢牢把握以学正风的目标任务，以先行示范标准抓实抓好以学正风，在党风政风、社风民风、家教家风上一体发力，努力以新风正气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凝聚强大正能量，切实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期。

充分发挥党风政风的引领作用。党风决定政风、带动社风、影响民风，有什么样的党风政风，就有什么样的社会风气。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拿出更大气力匡正风气、严肃党纪。要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在作风建设上立标杆、作表率，以上率下、由内而外弘扬新风正气。

充分发挥社风民风的涵养作用。社风民风是土壤，与党风政风紧密相连、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高度重视社风民风建设，有效铲除滋生腐败的不良风气土壤。

新征程上，要更加注重在全社会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带头移风易俗、激浊扬清，加大廉洁文化产品供给力度，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崇廉向善、诚实守信、淳朴友善的社风民风。

充分发挥家教家风的支撑作用。领导干部的家风不仅关系自己的家庭，还关系着党风政风、社风民风，与全党全社会干事创业的精气神紧密相关。加强家庭教育家风建设是以学正风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锤炼党员干部过硬作风的有力支撑。开展主题教育，抓实以学正风，必须更加注重从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这个基础环节入手，下功夫培育积极向上的家风、坚强牢固的“大后方”。

据《红旗文稿》

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

■李宗建

新时代新征程上，要以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

有组织，有保障。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涉及的范围和人员范围广、类型多、数量大、任务重，要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实打实学习、心贴心解惑、手牵手共进、硬碰硬检视、点对点剖析，让主题教育成果更好地地用来指导工作、解决问题、推动发展。其中的一个关键就是，通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读书班、主体班次培训、“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集中学习重点，促进深度学习、融会贯通，以研讨促领悟，在研讨中激荡灵感，以交流求深化，在交流中碰撞火花。

有动力，有氛围。理论素养的形成和提高是一个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过程。这个过程本身就决定了理论武装既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也是一个反复的过

程。坚持经常性教育与党内集中性教育相结合，是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经验。要通过党委以上率下“领学”，带动党委办公室检查“督学”、党支部结合职能“深学”、青年理论小组交流“促学”和党员个人主动“自学”相辅相成，形成“五学联动”常态化、长效化机制。

有内容，有方法。要把准目标要求，加强分类指导，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抓好衔接联动，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到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确保取得实效。要与互联网紧密、高效结合起来，让“互联网+理论武装”成为主题教育的重要一环，使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创新。

有目标，有标准。开展主题教育是一个以学习增强党性、以实践提高能力、以实干促进发展，进而让人民群众满意的过程。要将其与党员干部管理监督相结合，既注重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理论素质，又注重行为规范的管理。比如，完善“三会

一课”和“党员活动日”等活动制度，细化基层党支部活动的工作标准、操作流程。上级党组织要加强监督巡视和指导，最大限度减少形式主义、走过场等现象。同时，落实“述学”“评学”“考学”等措施，按照时间、人员、方法、内容等要素对学习情况进行细化、量化，力争把“无形的学习”变为“有形的评价”，并进一步推动理论武装与评先树优、年度考核乃至干部选拔任用挂钩。

有深化，有效果。在主题教育中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是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武装，是面对新时代、新要求的党性锤炼。要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初心使命植于心、外化于行。同时，把“国之大者”对标对表到具体工作与实践中，增强使命担当、干劲闯劲，把焕发出来的热情转化为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敢于发扬斗争精神，善于开创新局面。“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引用这句古语，意在强调

“群众意见是一把最好的尺子”“让群众满意是我们党做好一切工作的价值取向和根本标准”。

应当看到，主题教育开展得好不好、实不实，群众感受最直接、最有发言权。在主题教育中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必须让理论走出书斋、面向实践、联系实际并得到实践主体即广大人民群众的广泛认同、理解和掌握。为此，有必要探索完善群众利益保障机制、多渠道利益表达机制、信息网络平台沟通机制、评价监督机制，以此来实实在在抓好理论学习和调查研究，实实在在在检视整改突出问题，实实在在办好惠民利民实事。

总之，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个持续学习、不断提升的过程。推动理论武装常态化长效化刻不容缓、任重道远，要把学懂弄通做实作为政治追求、工作方式乃至日常习惯，持之以恒恒学细悟、真信笃行，用真理之光点亮奋进之路，以科学理论引领伟大实践，努力创造更多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据《解放日报》

把握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的鲜明特征

■章四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勇于自我革命是破解党独有难题的有效办法，是中国共产党百年风华正茂的密码，为新时代深入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了根本遵循。把握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的鲜明特征，有利于从思想上、理论上和实践上深入认识中国共产党为何要自我革命、为何能自我革命、如何进行自我革命等，为增强我们党自我革命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坚持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

理论上坚持继承性与创新性相统一。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的理论源自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无产阶级与共产主义关系的思考，已经包含了马克思主义政党自我革命的思想，且目标导向很明确，是为胜任重建社会的工作。

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之日起，为胜任重建社会的工作而不断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确保中国共产党始终成为坚强的领导核心。从全党开展整风运动到新时代以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中国共产党在长期实践中勇于修正错误、坚持真理。同时，在理论上创造性地提出“自我革命”这一概念，且先后把“自我革命是我们党最鲜明的品格，也是我们党最大的优势”“自我革命是我们党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提出来。这表明我们党自我革命的理论在继承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政治革命论述中所蕴含的自我革命思想的同时，又基于中国具体实际深化了对自我革命的认识，将自我革命实践经验提升为理论。党的自我革命理论彰显了我们对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

实践上坚持全面性与彻底性相统一。实践表明，一个政党越是长期执政，面临的各种风险挑战就越多越大。一个党要长期执政就必须具备强大的政治性，这就决定了中国共产党的自我革命也必然具有鲜明的政治性。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就是为了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和纯洁性。越是长期执政，越不能丧失自我革命的精神。我们党以自我革命夯实党的执政根基，彰显了强烈的政治性。

中国共产党来说，“四大考验”“四种危险”仍将长期存在，党随时要准备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

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起着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党的各方面建设相互作用、紧密关联，共同构成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就要同一切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问题作斗争。这样的斗争不是一事一域的一般斗争，而是涵盖各个领域各个方面最坚决的斗争。这些斗争既涉及制度、组织、执行等方面的“硬约束”问题，更涉及政治、思想、作风等方面的“软约束”问题。

目标上坚持政治性与人民性相统一。政党天然具有强大的政治性，这就决定了中国共产党的自我革命也必然具有鲜明的政治性。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就是为了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和纯洁性。越是长期执政，越不能丧失自我革命的精神。我们党以自我革命夯实党的执政根基，彰显了强烈的政治性。

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

谋复兴作为自己的初心使命。这个初心使命是激励中国共产党人勇毅前行的根本动力，是推进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的力量源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之所以有自我革命的勇气，是因为我们党除了国家、民族、人民的利益，没有任何自己的特殊利益。”这表明，我们党的自我革命原本含义虽是防止祸起萧墙、实现长期执政，但从根本上是为引领社会革命、更好造福人民。因此，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的利益是我们党自我革命的价值归宿，是我们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我们要坚持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我们就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树立“靶向治疗”思维，把住问题的关节点、要害处，从现实问题寻找破解难题的办法，把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举措搞得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在初心使命指引下，我们党坚持问题导向，以“民之所望”为“政之所向”，回应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洞察社会痛点所在，将“人民至上”的价值旨归贯穿于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着力汇聚起推动事业发展的磅礴力量，以更好完成时代所赋予的使命任务。

据《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古丽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论述，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生态文明建设是一个涉及多维度、多层次、多领域的系统工程，需要“统筹各领域资源，汇聚各方面力量，打好法治、市场、科技、政策‘组合拳’”。具体到法治层面，就要始终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保持常态化外部压力，不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

生态法治是生态文明的法治形态，是生态文明与法治文明的有机融合。立法层面的生态环境法律规范，必须在生态法治基本理念的指引下形成和谐一致的生态法秩序。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生态环境立法的全面领导作用越来越突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2018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将生态文明写入国家根本法，宪法的有关规定是构建整个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的宪法依据，是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宪法遵循，构成了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实践、保障人民群众环境权益的宪法基础。随着我国生态环境立法的数量逐步增多，立法形式更为多样、结构更为严密、层次更为合理。环境保护法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作为立法目的的重要内容，并确立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等制度。此外，还制定了长江保护法、湿地保护法、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修改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2020年通过的长江保护法是首部全国性流域立法，超越了条块分割、部门分割、多头管理的管理体制，为整个长江流域的环境保护、绿色发展以及生态安全等提供了整体性法律保障。传统部门法中也不断融入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使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涵盖的领域更加广泛。

生态环境领域的地方性立法也不断完善，为国家层面的生态文明法治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由地方立法主体就区域之间的共性问题进行综合性统筹设计的区域协同立法也逐步增多，成为地方立法的重要发展趋势。多维度保护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体系不断完善，为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供了法律制度保障。

强化生态环境法治保障

在完善制度的基础上，让制度成为刚性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才能把生态环境领域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十四五”规划提出，到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并对“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整体部署。这些重要部署，需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加以推进。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生态环境建设法治运行全过程。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把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确立为基本国策，把可持续发展确立为国家战略。要持续深入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压实地方党委和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在生态文明法治进程中不断提高党的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

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和水平。重点是解决执法不规范、不严格、违法成本过低、处罚力度不足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完善环境监管体制的步伐不断加快，有必要进一步明确执法权限和执法程序，细化执法流程，加强调查取证、许可审批等生态环境行政执法过程的规范化建设。同时，要坚决依法纠正行政权力的不当行使，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完善执法程序、执法效能等配套制度。

坚持公正司法，保障生态环境法律公正高效实施。认真落实“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要求，继续推进生态环境司法专门化，完善绿色司法理念。根据刑法修改情况，针对司法实践中的新问题，要依法惩治环境污染犯罪，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建立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机关与司法机关、审判机关与检察机关的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机制，建立行刑对接、行检协调、法检协同机制。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检察机关提起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坚持全民守法，夯实保障生态环境法治落实的社会基础。通过法治的引导和教育功能，将生态文明理念融入人们的观念与行为之中，特别是要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生态智慧，引导社会公众树立低碳、环保的生活态度与绿色消费观念，促进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文化与社会风尚。

凝聚生态环境保护合力

生态环境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深化多方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综合运用法治、科技、宣传等多种手段，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凝聚生态环境保护合力。

从监督、从实监督，体现出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体现出对一切破坏生态环境行为“零容忍”的鲜明态度。具体而言，加强人大监督，保障宪法和生态环境法律得到正确实施。加强行政监督，推进行政复议工作，保障环境行政权力规范行使。建立常态化生态环境行政监督制度、完善环境资源审计监督、完善环境问责机制，确保行政机关严格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加强司法监督，完善行政诉讼制度，及时纠正生态环境执法中存在的执法不严与司法不公问题。加强监察监督，实现国家环境监察全覆盖，树立风险防范意识，注重事前监察，及时发现风险隐患，保障生态安全。

完善社会监督，促进社会监督的广泛、多层、有序化发展。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和协商民主的主渠道作用，加大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协商和民主监督力度，促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舆论监督制度，健全舆情研判与引导机制，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与监督权。鼓励社会组织和志愿者积极参与社会监督，增强全民生态环境保护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以法治力量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据《光明日报》